

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、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4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公告了《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13号）、《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21号），因工作人员疏忽，导致部分内容披露不完整，现补充公告如下：

1、《关于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》；

原公告如下：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18年-2020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。

公司监事会经认真审阅，发表意见如下：该规划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有利于保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。

现补充如下：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（2018年-2020年）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》。

公司监事会经认真审阅，发表意见如下：该规划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有利于保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《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的公告》。

原公告如下：

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朱瑶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。朱瑶女士因公司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，辞职后仍在公司任职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朱瑶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现补充如下：

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朱瑶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。朱瑶女士因公司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职务，**原定任期至 2019 年 5 月 10 日**，辞职后仍在公司任职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朱瑶女士的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

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18年4月27日